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5 年 7 月 7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设计单位青岛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青岛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聊城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验收调查、监测单位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包括 110kV 科盐线、110kV 科春线。新建电缆线路共计 8.02km，其中 110kV 双回电缆 7.16km，110kV 单回电缆 0.86km。全线位于城阳区、高新区境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和相关协议、文件，结合现场踏勘，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较环评阶段新增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线路

路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线路路径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环境敏感目标，为一般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的电磁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六、建议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5 年 7 月 7 日

山东青岛城阳科创~春阳 110 千伏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机 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 长	建设单位	杨继超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建设部高工	杨继超
成 员	建设单位	张弛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项目经理	张弛
	技术专家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研究员	王荣锁
		马君健	山东省分析测试中心	高工	马君健
		华 芳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研究员	华芳
	调查表 编制单位	安桂秀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桂秀
	环境保护设施 设计单位	韩 颖	青岛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韩颖
	环境保护设施 施工单位	耿梓夫	青岛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耿梓夫
	环境保护设施 监理单位	李 刚	聊城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工	李刚